东北大学校长办公室

东大校办字[2021]13号

关于 2021 年暑假放假安排的通知

各部门:

根据校历安排,结合疫情防控及学校工作实际,经研究决定, 我校 2021 年暑假放假事宜安排如下:

一、放假安排

- (一)教职工放假时间为7月25日(星期日)至9月4日(星期六),7月24日(星期六)、9月5日(星期日)照常上班。
- (二)学生放假时间为7月24日(星期六)至9月5日(星期日),9月6日(星期一)正式上课。研究生于9月3日(星期五)返校,本科生于9月5日(星期日)返校。学生具体返校要求及安排由研究生院和学生工作处另行通知。新生报到时间以录取通知书为准。
- (三)学生返校及教职工上班时间如有调整,学校将视疫情防控形势及属地防疫要求,研究确定后另行通知。

二、有关要求

- (一) 严格落实暑期疫情防控要求
- 1. 各部门要落实疫情防控主体责任,教育引导师生加强旅途防护和居家疫情防控,及时掌握离校师生身体健康状况,做到"底数清""情况明";全体师生须严格落实学校疫情防控各项要求,认真执行"日报告"有关要求,每日通过"健康信息系统"如实填报健康状况及行程轨迹(每日可多次上报,一旦健康或位置信息有变化,须及时更新上报);假期留校学生还须认真执行"早午晚检"制度。
- 2. 假期离校师生要减少不必要的外出,原则上不得前往国(境)外和国内中高风险地区,因特殊原因于假期由疫情风险地区返沈的,须第一时间纳入学校和社区网格化管控范围,主动向所在学校(社区)进行报告,按照要求执行医学隔离观察和医学检测;不参加非必要的外出旅行和会议、活动,主动远离人员密集场所;乘坐公共交通工具做好个人防护;确需离开居住地的校外师生,须按属地要求落实相关防控措施。离校学生在未接到学校通知前,原则上不得提前返校,确需提前返校的,须经辅导员批准。违反以上要求的,按有关规定予以处理。
- 3. 暑假期间,学校继续实行校园相对封闭管理,假期留校学生要服从管理,在沈阳市内活动的,出校实行备案制,学生提前备案校外行程后可返回校园;若因特殊情况确需离沈的,必须经辅导员审批。
- 4. 相关部门要加强暑假期间校园管理及校园疫情防控,科学精准做好疫情防控和后勤服务,妥善安排、有力保障留校师生暑假学习工作生活。

(二) 做好值班值守工作

各部门要高度重视和妥善安排暑期值班及安全保卫等工作,结合实际严格落实值班工作岗位责任制,严明工作纪律,严禁擅离职守,尤其是承担总值班任务的部门要坚决杜绝联络不畅、非正式人员顶岗值班等现象,确保值班工作平稳规范有序。请各部门于7月21日(星期三)下班前将部门暑期值班表电子版(模板详见附件1)报送至校办综合科(电子邮箱: xbzhk@mail.neu.edu.cn)。暑期涉及学校总值班的部门须一并报送总值班表电子版(模板详见附件2)。浑南校区暑期值班工作由浑南校区管理委员会统筹安排。

如有特殊情况或疫情形势有变化,学校将根据上级部门及属地 防疫指挥部有关要求对以上安排作出适当调整后及时通知。对于需 要在假期开展的工作,请各部门提前做好部署。学生管理、后勤保 障等相关部门,要结合学生返校安排,切实谋划、落实好秋季开学 准备事宜。

特此通知。

附件: 1. 东北大学(部门名称) 2021 年暑期值班表模板

2. 东北大学 2021 年总值班工作——每周排班表模板

校长办公室 2021 年 7 月 19 日